

红寺堡区扩大有效投资百日攻坚分工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政府工作报告安排部署，紧抓三季度施工黄金期，持续精准扩大有效投资，确保完成全年预期目标，根据自治区、吴忠市《扩大有效投资百日攻坚分工方案》要求，制定本分工方案。

一、主要目标

着力实现项目储备提质、建设推进提速、投资结构提效、招引落地提档，力促制造业投资、交通水利基础设施投资、建筑安装工程投资企稳回升，确保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梯次接续滚动谋划百日攻坚。坚持项目“成熟一个、开工一个、推进一个”原则，在建项目比速度、新开项目抢进度、拟建项目拼力度，加快项目接续建设，全面扩大有效投资。建立项目储备长效机制，在前期确定的 21 个下半年新开工项目基础上，持续加大项目谋划和前期推进力度，力争全年项目年度投资规模达 100 亿元以上，着力形成谋划入库、前期推进、开工建设、竣工投产、储备展望“五个一批”梯度结构，确保重大项目梯次接续、滚动推进（详见附件 1）。围绕“六新六特六优”产业、技术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乡村振兴战略、现代城镇体系建设、生态环保建设、民生和社会保障、法治政府建设、安全生产补短板、荒漠化综合防治等领域，谋划一批战略

性、前瞻性、全局性的重大项目，积极争取政策、资金、项目支持，确保资金下达后及时开工建设。（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局、民政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住建交通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体局、卫健局、生态环境分局等，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红寺堡产业园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实施全力提速狠抓入统百日攻坚。扎实开展项目“五比”和“扩大有效投资巩固提升年”活动，严格落实处级领导包抓和“四个一”协调推进机制，清单化项目推进时序进度，加快落实项目要素资源保障，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抢时间、抢工期、抢进度，全力加快5个进展缓慢和18个未开工重点项目工作推进，确保三季度末重点项目投资完成率达到85%以上，全年达到100%（详见附件2）。加快项目施工设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落实配套资金、征地拆迁等开工要素，加快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自治区预算内统筹投资项目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程建设和资金拨付进度，确保三季度末全部开工建设，全年投资完成率达到85%（详见附件3）。规范项目入库纳统程序，严把投资项目入库质量，开展“一对一”和集中入库培训，指导企业加快完善各项入库资料，做好财务票据归集整理，切实做到应纳尽纳、应统尽统。（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局、民政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住建交通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体局、卫健局、生态环境分局等，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红寺堡产业园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实施行业主管结构优化百日攻坚。紧盯交通、水利、制造业、房地产开发等重点领域，发挥主管部门牵头抓总作用，确保教育业持续保持稳定增长，推动制造业投资、基础设施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扭转下降态势。发展和改革局紧盯电力投资，对新能源项目实行清单化管理，持续保持电力投资支撑拉动作用。工信局紧盯工业领域投资，力促制造业和批发零售投资回暖。住建交通局、水务局要紧盯市政、交通、水务基础设施领域投资，全力谋项目争项目，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弱项。住建交通局紧盯房地产项目，抓好项目建设推进和拟新开工项目手续办理，推动房地产开发投资稳定增长。（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局、教育局、民政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住建交通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体局、卫健局、生态环境分局等，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红寺堡产业园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实施并联协同要素保障百日攻坚。发改、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建交通、应急管理、水务等部门要建立协同联动机制，优化项目审批流程，积极向上做好对接沟通，协助企业加快各项资料准备申报工作，全力推进项目审批核准、用地报批、规划许可、环评、能评、安评、水保等审批手续办理。优化即来即办、快审快报、定期办结用地审批模式，保障项目用地供给，扎实做好报批、征用等工作。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管控体系、考核体系，严格落实项目和取水“双限批”。加强与企业沟通协调，做好咨询服务，精简环评、能评、安评等报告审批流程，

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专家评审，切实做到“一次性办结”，缩短申办时间。（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分局、住建交通局、水务局、应急管理局等，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红寺堡产业园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实施全员招商招大引强百日攻坚。明确招引主攻方向、精准对接目标企业，全力以赴找信息、千方百计跑企业、想方设法谈项目，聚力招大引强、招新引特，紧盯产业发展方向和政策支持投向，依托产业园平台，围绕“六新六特六优”产业，特别是清洁能源、特色农业、轻工纺织等领域签订一批大项目、好项目，着力形成“招来一个、引进一批、带动一片、发展一方”的集群效应。切实落实好招商引资处级领导负责制，在全区范围内形成处级领导带队招商、部门负责同志全力招商、有关部门合力招商的良好局面。抓住当前工程施工的大好时机，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推动 19 个在建招商引资项目形成更多实物量。紧盯苏浙沪“采日二期”重点签约项目和正在洽谈跟进的 9 个意向性项目（详见附件 4），落实代办、帮办、督办工作机制，帮助招商企业解决具体问题、扫清工作障碍，推动项目早开工、快建设、早投产，确保三季度末招商引资目标任务时序进度达到 85%，全年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45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分局、住建交通局、水务局等，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红寺堡产业园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实施晾晒评比包抓督导百日攻坚。区委政府联合督查室会同发改革，联合开展项目“五比”活动专项督查，通过晒成绩、比干劲、促发展，在全区营造大抓发展、抓大发展、抓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各部门要充分发挥处级领导包抓推进机制作用，加大督导调研力度，通过形式研判、清单推进、现场办公、督查通报等多种形式，切实提速项目建设进度。（责任单位：区委政府督查室、发展和改革局等，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实施守住“三线”质量安全百日攻坚。从项目谋划、论证、设计阶段牢牢守住安全生产的红线、底线、生命线。规范履行项目审批程序，在前期工作阶段进一步加强工程质量管理，落实项目决策咨询评估制度和“项目四制”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各项目单位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做到时刻警惕、警钟长鸣，严格要求、严格标准、严格制度，在加快施工进度同时，既要确保施工安全，又要确保工程质量。压实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做到安全责任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安全管理到位。常态化开展作业现场安全生产监督巡查工作，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切实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盲区，确保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严把项目质量安全关，完善项目竣工验收准备，做好人防、消防、环保等专项验收工作，确保项目合规投入使用。（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分局、住建交通局、水务局、应急管理局、市

场监督管理分局等，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红寺堡产业园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工作要求

（一）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街道）、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开展“扩大有效投资百日攻坚”活动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责任意识，抓实项目谋划储备、落地建设、入库纳统、投产达效全周期管理，明确工作标准、进度安排，逐项细化量化、逐项推进落实，确保七项百日攻坚任务取得实效。

（二）完善要素服务保障。发改部门要会同行业主管和要素保障部门，建立健全重大项目推进协同服务机制，开辟绿色通道、特事特办、会商联办、容缺办理、限时办理，全力加快项目前期推进。要全面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31条”和自治区营商环境提质升级行动方案，清理破除带有市场准入限制的显性和隐性壁垒，建立长效排查机制，打造良好营商环境。

（三）积极争取资金支持。各乡镇（街道）、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加大信息共享、资源分享、项目整合力度，及时跟踪最新政策动态和资金安排信息，主动挖掘、包装和储备一批规模大、带动强的好项目，做实做细项目前期论证、规划选址等前期工作，精准谋划项目，多方协调争取，强化前期论证，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和自治区规划盘子。

（四）强化督查考核问效。将“扩大有效投资百日攻坚”活动

推进情况纳入全年扩大有效投资重大项目考核，通过下发督查通报、“四色管理”等形式，对固定资产投资、重点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上争资金情况进行公示，大力宣传百日攻坚工作中成效明显、业绩突出的单位及部门，同时对工作缓慢、推进不力的及时进行曝光，着力营造大干实干的良好氛围。

- 附件：1.红寺堡区 2023 年下半年计划开工项目表
2.红寺堡区 2023 年进展缓慢和未开工重点项目表
3.红寺堡区 202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表